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是省政府派驻广东省的综合行政办事机构，行使省政府赋予的职权，代表省政府与驻地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有关方面进行工作联络和协调，处理涉及本省的有关事务，为省内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及其它社会组织服务，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其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政务联络和事务协调，收集报送相关信息，做好接待服务和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劳务输出及干部培训工作，管理驻地的国有资产，宣传吉林和推介吉林名优产品，指导我省在驻地各类驻外机构的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机关内设 4 个处，即：秘书和干部人事处、外联信息处、劳务合作培训处、珠海工作处。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572.31	57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	430.68	430.6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2.31	572.3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1	83.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97	27.9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5	30.45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72.31	572.31		本年支出合计	572.31	572.3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72.31	572.31		支出总计	572.31	572.31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572.31	572.31	572.31														
合计	572.31	572.31	572.31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68	313.32	117.36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430.68	313.32	72.36			
行政运行	313.32	313.3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36		72.36			
商贸事务	45.00		45.00			
招商引资	45.00		4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1	83.2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83.21	83.2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81	46.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0	36.4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97	27.9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7	27.97				
行政单位医疗	27.97	27.9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5	30.45				
住房改革支出	30.45	30.45				
住房公积金	30.45	30.45				
合 计	572.31	454.95	117.3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572.31	572.31		一、本年支出	572.31	572.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2.31	57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	430.68	430.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1	83.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97	27.9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5	30.45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72.31	572.31		支出总计	572.31	572.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68	313.32	236.91	76.41	117.36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5.68	313.32	236.91	76.41	72.36
行政运行	313.32	313.32	236.91	76.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36				72.36
商贸事务	45.00				45.00
招商引资	45.00				4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1	83.21	83.2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21	83.21	83.2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81	46.81	46.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0	36.40	36.4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97	27.97	27.9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7	27.97	27.97		
行政单位医疗	27.97	27.97	27.97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5	30.45	30.45		
住房改革支出	30.45	30.45	30.45		
住房公积金	30.45	30.45	30.45		
合 计	572.31	454.95	378.54	76.41	117.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331.20	331.20	
基本工资	74.93	74.93	
津贴补贴	113.35	113.35	
奖金	45.57	45.5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40	36.4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0	23.4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7	4.57	
住房公积金	30.45	30.45	
医疗费	2.30	2.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3	0.2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5.29		75.29
办公费	15.36		15.36
物业管理费	4.77		4.77
维修（护）费	1.49		1.49
培训费	0.03		0.03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工会经费	3.74		3.74
福利费	13.78		13.7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18.36
其他交通费用	13.04		13.0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4.44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34	47.34	
退休费	46.81	46.8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3	0.53	
四、资本性支出	1.12		1.12
办公设备购置	1.12		1.12
合 计	454.95	378.54	76.4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合 计	66.6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48.28
3、公务用车费	18.3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2）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 项目	二级 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结 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部门特定 目标类项 目				98.00	98.00									
	政府综 合事务 管理			93.00	93.00									
		公务接待、 招商引资 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 广州办事处(本级)	48.00	48.00									
		招商引资 专项 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 广州办事处(本级)	45.00	45.00									
	政府综 合业务 管理			5.00	5.00									
		推介宣传 吉林 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 广州办事处(本级)	5.00	5.00									
其他运转 类				19.36	19.36									
	服务工 作保障			19.36	19.36									
		员额人员 经费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 广州办事处(本级)	19.36	19.36									
合计				117.36	117.36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委托事 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购 (是/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说明：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公务接待招商引资经费	48.00	将全力做好与大湾区、泛珠三角区域重点商协会、重点企业以及驻地政府部门之间的联络沟通以及各项招商引资工作。做好衔接大湾区、泛珠三角区域各类企业赴吉的投资考察工作。全力做好省直有关部门和省内各地区、各级各类开发区来粤招商推介等工作活动的对接服务工作。全年计划 50 次接待任务，接待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接待次数	反映公务接待次数情况	≥50 次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任务完成率	反映接待任务是否完成	≥100%	40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员额人员经费	19.36	切实保障单位聘用工作人员的各项工资福利支出，更好地完成单位各项后勤保障工作。2024 年预计此项经费共需 19.55 万元。做到员额人员到岗率达 100%，服务保障率不断提升，专项资金使用率达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人员保障数量	考察员额人员数量情况	≥1 人	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率	反映服务保障情况	≥100%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工作保障性	反映维护是否有效保障政务工作有效	≥100%	40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45.00	1.做好项目引进和投资考察工作，全年开展招商和推介次数不少于2次。 2.主动与粤港澳大湾区、泛珠三角区域重点企业和商协会以及驻地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联络，与泛珠三角区域吉林籍企业家走访联络，组织1批次以上投资企业和团组赴吉林投资考察。 3.做好上年度意向项目跟踪对接工作。 4.做好泛珠三角区域吉林商会指导服务工作。 5.通过活动使吉林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得到提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次数	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次数	≥2次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大湾区投资企业和团组赴吉林投资考察批次	反映组织大湾区投资企业和团组赴吉林投资考察的批次	≥1次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吉林省对外知名度及影响力提升	相关活动是否对提升吉林省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带来效果	得到提升	40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本级)	推介宣传吉林经费	5.00	加强我省农特产品产业与泛珠三角及港澳地区资本、技术、市场的全面合作，进一步拓宽吉林特色农产品在泛珠三角和港澳地区的市场。通过该项目，本年度计划举办及参加各种宣传推介活动不少于1次，相关活动对吉林省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得到提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推介次数	举办、参加各类宣传推介活动的场次	≥1次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吉林省对外知名度及影响力提升	相关活动是否对提升吉林省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带来效果	得到提升	4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72.3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72.31 万元。2025 年本年预算比 2024 年当年预算减少 45.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相关工作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收入预算 572.3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72.31 万元，占 100.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2.31 万元，占 100.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572.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95 万元，占 79.49%；项目支出 117.36 万元，占 20.51%。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2.3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72.3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45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2.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95 万元，占 79.49%；项目支出 117.36 万元，占 20.5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78.54 万元，占 83.2%；公用经费 76.41 万元，占 16.8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30.68 万元，占 75.25%，主要用于本单位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3.21 万元，占 14.54%，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及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27.97 万元，占 4.89%，主要用于本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30.45 万元，占 5.32%，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4.9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8.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6.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6.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7.28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 48.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0.28 万元，主要原因按标准核定的公务接待费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7.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7.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相关工作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6.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43 万元，下降 8.86%，主要原因是按相关工作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8791.21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117.36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4 个；使用本年拨款 117.3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将 4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117.3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支出，具体分为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